

頂尖大學策略聯盟與美國哈佛大學學術合作 學術研討會計畫遴選辦法

第一條 為促進頂大聯盟與哈佛大學師生之合作交流，頂大與哈佛業訂定「頂尖大學策略聯盟與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間之諒解備忘錄」，雙方於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間進行下列活動：討論會、研討會或小組討論會、講座、合作會議、實地考察或研究合作、研究生活動。為辦理上述研討活動，特依前開諒解備忘錄訂定頂尖大學策略聯盟與美國哈佛大學學術研討會計畫遴選辦法，甄選研討會主辦團隊赴美與哈佛大學合辦研討會，補助頂大聯盟學校與哈佛大學雙邊學者藉由特定主題之學術研討，探索雙邊合作之可能性，以利於建構雙方未來共同研究計畫。

第二條 計畫類型、申請資格及截止時間

一、本計畫依「頂尖大學策略聯盟與美國哈佛大學學術合作架構」設定之主題架構公開徵求研討會規劃團隊，主題架構如下：

(一) Interactions and Transformations: Transdisciplinary Research in East Asian Humanities

1. 文學及其流動的詮釋：中國文學與比較文學
2. 宗教、藝術與日常生活中的意義
3. 華語教學與漢語習得
4. 數位人文

(二) Social and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in Asia

1. New Political Landscape in Asia 亞洲政治新地貌
2.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Asia 制度變化在亞洲
3. Reexamining Methods in Social Sciences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再檢視

二、需由頂尖大學策略聯盟全職專任教研人員代表提出申請，團隊成員可包含博士後研究人員及學生。獲補助之團隊須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辦理研討會。

第三條 計畫補助項目與金額

補助我方赴美人員來回（台北-波士頓）機票乙趟及日支費，依照行政院頒布之「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規定辦理。補助對象包含頂尖大學策略聯盟全職專任教研人員、博士後研究人員及學生。

第四條 申請團隊應繳交資料

- 一、研討會計畫書及預算表：除研討會主題說明及預定期程之外，需提交各篇論文題目及大綱並應以前開第二條各主題為主軸，論文大綱每篇以一頁為限。
- 二、哈佛大學主要合作學者及費正清中心之確認信函。
- 三、團隊成員個人履歷（含五年內著作目錄）。

第五條 申請及審查方式

一、申請方式：

本計畫案採紙本申請，由聯盟統一受理申請及審查；申請團隊免備文，逕寄完整申請表及相關申請附件各乙份，並另 email 完整電子檔案乙份，向頂尖大學聯盟海外合作計畫專案辦公室提出申請，地址：11605 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國立政治大學行政大樓 7 樓、電子郵址：top@nccu.edu.tw。

二、審查作業：

（一）方式：採書面審查，審查委員須遵守利益迴避與保密原則。

（二）審查標準：

1. 申請團隊成員背景與研討會主題之相關性。
2. 申請團隊成員近 5 年之研究成果。

（三）審查結果：

審查結果經頂大聯盟會議核備後，公告於頂尖大學策略聯盟網站，並同時以公文通知申請學校轉知申請團隊。

第六條 計畫採總額管控，如預算已用罄，則停止受理申請，頂大聯盟得通知申請團隊不予補助。